

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专业

2018级新生院(筹)工科试验班学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细则

一、接收计划数

土木工程学院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专业，总接受计划人数为30人，其中转专业计划接受人数不超过5人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- 1、对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专业具有浓厚的兴趣。
- 2、身心健康，在校期间没有违纪行为。

三、选拔办法

根据《同济大学2018级新生院工科试验班学生主修专业确认实施方案》，按照“志愿优先、综合评价”的原则进行录取。

1、按照学生综合成绩排名确定是否录取。综合成绩由学业成绩(满分100分)和“德智体美劳”综合素质(满分5分)两部分组成，其中学业成绩占95%，综合素质占5%。

(1) 学业成绩

为第一学期全部课程成绩的加权平均绩点，将绩点折算成百分数计(例如：绩点为5，折合成百分数为： $5 \times 20 = 100$ 分)。

(2) 综合素质

根据非第一课堂所有活动的信息档案进行综合评定。

2、高考录取为地质和水利工程类专项生以第一志愿报名直接录取。

3、第一志愿选拔录取结束后，若有剩余名额，依序在学生第二志愿中录取。后续志愿同理。

四、选拔安排

第5周，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小组。

第7周，接受学生咨询

第8周，学生网上填报志愿

第9-10周，公示综合成绩排名，公布预录取名单

第11周-14周，确定最后录取名单，安排选课咨询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付小莉 电话：65982531